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宁夏蓝丰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宁夏蓝丰增资的议案》, 为优化全资子公司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宁夏蓝丰”)资本结构, 公司拟以母公司对宁夏蓝丰债权转增权益资本的方式, 增加宁夏蓝丰注册资本人民币 45,000 万元。

2、审批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,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 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 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- (1) 公司名称: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
- (2) 成立日期: 2011 年 5 月 27 日
- (3) 公司住所: 中卫市沙坡头区美利工业园区
- (4) 法定代表人: 周晓辉

(5)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3,000 万元

(6) 经营范围：邻苯二胺、3, 3-二氯联苯胺盐酸盐、氢气、脱叶磷的生产、销售（有效期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）；多菌灵生产、销售（凭许可证经营）；其他化工产品（危险化学品除外）批发、零售；化工技术交流和推广服务；机械设备（不含小轿车）、五金产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(7) 与本公司关系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2、增资方式

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，母公司应收宁夏蓝丰债权总计 66,639.9 万元，本次增资以母公司应收宁夏蓝丰债权 45,000 万元转增权益资本的方式，增资后，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8,000 万元。

3、主要财务数据（单位：万元）

项目	2019 年 12 月 31 日	2020 年 3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50,921.67	52,688.17
负债总额	80,999.61	83,950.70
净资产	-30,077.94	-31,262.54
项目	2019 年度	2020 年第一季度
营业收入	27,122.42	3,313.56
净利润	-8,213.56	-1,202.87

注：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

三、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通过债权转增宁夏蓝丰注册资本，能够改善宁夏蓝丰的资本结构，降低其资产负债率，提升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该项投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当期的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